

淮南市财政局 文件

淮南市文化和旅游局

淮财教〔2024〕38号

淮南市财政局 淮南市文化和旅游局关于下达 2024年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和农村文化 建设中央、省级及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各县区财政局、文化和旅游行政管理部门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皖财教〔2023〕1326号）和《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皖财教〔2023〕1453号），现下达2024年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和农村文化建设中央、省级及市级补助资金。（详见附表）

请各地按照《淮南市公共文化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

分改革实施方案》要求，落实县（区）支出责任，保障公共文化场馆平稳运行，并请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并接受审计部门的监督。

- 附件：1. 2024 年淮南市免费开放保障经费补助资金测算表
2. 2024 年淮南市农村文化建设（送戏进万村、农村电影放映、农家书屋）专项资金测算表
3. 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皖财教〔2023〕1326 号）
4. 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皖财教〔2023〕1453 号）



淮南市文化和旅游局
2024 年 1 月 26 日

淮南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4 年 1 月 26 日印发
